

# 國立宜蘭大學 97 學年度第 1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地點：教穡大樓 8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吳中峻總務長

記錄：謝貴花

出席：喻新教務長、邱奕志學務長、胡懷祖研發長、黃宏謀院長（鄭安老師代理）、趙涵捷院長（余國瑞主任代理）、張智欽院長、林瑞裕館長（王秀娟組長代理）、鍾鴻銘主任、陳偉銘主任、何武璋所長、曾柔鶯所長（郭佶俐契僱助教代理）、林佳靜所長（賴葉卿技士代理）、陳懷恩所長（陳偉銘主任代理）、郭芳璋主任、余國瑞主任、吳友平主任（詹炳進技士代理）、趙紹錚主任、邱應志主任、吳輔祐主任（李意娟老師代理）、馮臨惠主任（羅貴文技士代理）、吳剛智主任（廖文賢技士代理）、張慧主任、曹博宏老師、鄭安老師、李貞偉組長、林佑銘組長、鍾雯霖組長、許順長組長、陳淑敏組長、高仲賢組長、黃俊儒組長、鄭基榮技佐、張昭權先生、彭仙皓同學

請假：林榮信院長、羅祺祥主秘、黃振聲主任、吳漢清主任、盧永華主任、吳振財主任、林學宜主任、蔡國忠主任、陳素瓊主任、卓志隆主任、林豐政主任、梁耀南主任、盧瑞容主任、莊鎮嘉老師、賴軍維老師、郭文堯老師、劉泰邑組員、林志龍同學、林建州同學

## 一、主席報告：

- (一) 總務處係以服務教師同仁為宗旨，並以提高行政效率、降低成本為目的。
- (二) 請各單位就績效型經費及動支校務基金申請案，審慎編列並於 97 年 12 月 31 日前送總務處彙整，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列入 99 年度預算執行。
- (三) 學生活動中心及民權眷舍 BOT 案已向教育部申請委託專業服務計畫補助款 180 萬元，俟教育部通過後，本校將再編列 180 萬元經費辦理相關前置作業。
- (四) 電話節費將辦理契約群組節費系統，長期則積極規劃及評估網路電話可行性。
- (五) 保管組將辦理五結第二校區修正設校計畫書差異分析說明及三星阿里史校區於法律財務面開發可行性評估及計畫書內容、評選優秀專業技術顧問公司等事宜。
- (六) 10 月 16 日辦理「校務基金訪視」圓滿完成任務，評鑑委員覺得本校非常努力認真，給予很好的評價，感謝各單位的協助。
- (七) 出納組掌理校務基金操作靈活，三年內(95 年度至 97 年度)扣除校務基金成長率後，共為校務基金創造 9,976,152 元的額外

收入，操作績效卓越。

## 二、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略)

## 三、各組業務報告

### (一) 營繕組

1. 生物資源學院大樓新建工程，11月28日辦理初驗複驗，因改正尚有多處未完成，將於12月16日辦理複驗再驗。網路設備工程預計於12月3日辦理驗收。固定性設備生資院辦理採購中。
2. 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11月14日土方開挖已完成開挖。11月28日澆製-9.0M大底混凝土。目前B2大樑牆版組模中，預計12月底完成至B2頂版、B1大底及牆版。
3. 工學院新建工程，新建工程小組會議已確認初步設計平面配置，教稽及時習大樓空間議題，已於10月30日第4次空間規劃小組會議確認教稽5-6樓及時習大樓空間(不含木工廠及機電實習工廠)交由工學院統一規劃使用。
4. 工學院地質調查於97年11月13日開標，由保盛工程技術顧問得標施做。
5. 格致與時習大樓屋頂整修工程，建築師已提出圖說預算，經審查後圖說內容有多處需修正，已於11月21日修正完成，招標文件簽辦中。
6. 建築物耐震補強工作，徵選顧問公司評選公告招標作業中，於11月12日進行評選，由吳旗清結構技師事務所得標。預計於12月15日完成初步設計。
7. 北大路景觀道路與生資院大樓工程重疊部分已完工，結算驗收辦理中。
8. 五結校區將開發範圍縮小於8.7公頃內，校園平面修訂已於9月19日召開五結校區工作小組完成審查，10月底已完成修訂開發計畫書內容，11月5日函報教育部請准予備查及轉送縣府審查。97年11月24日教育部台高三字第0970235728號函因分校開發範圍、系所、開發強度、期程及經費等與核定計畫計畫書已有變更，需針對開發面積變更之差異，加以分析說明，敘明變更內容、項目及理由等，再提報教育部審查審議。
9. 大礁溪林場排水改善及路面整修工程，已於10月底完成。而蘭花溪岸因颱風侵襲上游河道淤塞及溪流改道造成河岸沖刷崩坍，影響道路安全及未免造成更大的災害，已辦理疏浚河道

及邊坡保護工程並於 97 年 11 月 17 日完成招標，預計於 98 年 1 月完成。

10. 教穡、圖資、體育館及經德大樓等女生廁所入口安全監視警報系統，已完成結算驗收辦理中。
11. 男女生宿熱泵節能計畫，廠商於更換恒壓馬達，熱水供應已無忽冷忽熱現象，11 月 6 日已完成驗收。
12. 本校電話節費系統初步建置已完成，將辦理下階段 MVPN 行動群組優惠措施。

## (二) 事務組

1. 96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本校校區停車管理辦法，對於核給之臨時停車通行證，僅適用於將車輛停放在地下停車場使用，校園平面停車一律依規定繳費。各單位如辦理各項活動或研討會申請免收費臨時停車證時，請特別注意相關規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糾紛。
2. 97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本校校區停車管理辦法，有關停售教職員工使用之停車票券。(理由：刪除本校校區停車管理辦法第 24、27 條文，為校區停車管理辦法第 16 條規定，對教職員工辦理定期停車收費大幅調降，平時購買票券人員不多，已失去票券發售意義，故建議停止發售教職員工使用之停車票券)，對於已購買之票券將可繼續使用。
3. 各單位申請場地借用前，可先透過事務組網站之場地管理概況及場地場景配備以了解目前借用情形、收費標準、空間場景照片、空間設備、容納人數等，符合需求後再提案申請。

### 補充說明：

1. 11 月 19 日校園環境清潔日，感謝各單位及技工友協助校園清潔工作，經委員評分結果：

#### (1) 行政區(辦公室)：

第一名 校長室。

第二名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及生物機電學系。

第三名 總務處採購組及總務處出納組。

上列共計 5 名「優」者，獲獎狀一只、獎金 2000 元。

#### (2) 戶外公共環境區：

第一名 祕書室邱惠娟技工。

第二名 體育室林東興工友及總務處事務組李美玉工友。

第三名 園藝學系游威盛工友、吳國順技工、陳金寶技工。

第四名 會計室李天嘉工友。

上列共計 5 名「優」者，獲獎狀一只、獎金 1000 元。

2. 本校在各大樓電梯車廂及教稽、圖資、經德大樓、體育館等女生廁所設置緊急求救及監視器，將可提高人安、校安。

### (三) 採購組

1. 本校授權各單位一級主管代為決行並自辦採購案，敬請確實負責辦理訪議價，以擷節經費使用。
2. 台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設備財物，已授權各單位自行決定廠商及議價，惟依前採購經驗尚有議價空間，為擷節經費敬請各單位先行議定價格或優惠條件再擲本組憑訂。
3. 各單位若有時效較急迫採購，敬請考量採購期程儘早提案請購並加註需求日期，俾利如期完成採購作業。
4. 行政院環保署 97 年度綠色採購目標比率提昇為 85% ，敬請各單位配合優先採購環境標章產品。
5. 各單位教學研究用品需求敬請預作規劃，儘量採統一、併案集中方式採購，以避免違反分批採購規定。
6. 採購規格訂定，應以實際需求為限，並考量加註容許差度，以避免違反不當限制競爭情事；廠商交貨後應確實點收並儘早測試，若有不符事項應主動告知採購單位處置。
7. 各單位採購預算編列，應考量市場行情詳實合理訂定，並於底價表預估金額分析說明，以提供底價核定人參考。

### (四) 保管組

1. 學校資產統計（計至 97 年 10 月 31 日）：  
第一類、土地：\$ 847,926,101 元  
    土地改良物：\$ 276,678,556 元  
第二類、房屋建築及設備：\$1,477,716,205 元  
第三類、機械及設備：\$174,913,633 元  
第四類、交通及運輸設備：\$17,497,245 元  
第五類、雜項設備：\$156,775,833 元  
總計：新台幣 2,951,507,573 元
2. 為達物盡其用，於本校網頁『教職員工服務網』『總務項目』下設立【二手財物資訊交流網】；各單位、同仁如有尚堪用但已不再使用物品，請暫勿報廢或逕丟棄，歡迎上網登錄，以尋另適合之使用者，使該物品發揮最大的使用功效。

### (五) 安全衛生環保組

1. 有鑑於各系所成立新的實驗室及汰換老舊的滅火器，總務處安全衛生環保組於 97 年元月完成各系所實驗室滅火器需求調查，共新增完成 20p→89 支、10p→46 支手提滅火器購置，並已分送相

關係所配置。

2. 為確保教職員及學生飲用水質之安全，總務處安全衛生環保組於寒假期間 2 月 12 日至 2 月 14 日完成全校蓄水池、水塔清洗。
3. 96 學年度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考評已順利結束，本校在總務長親自率處內同仁的努力下，榮獲考評甲等的佳績。
4. 本組於寒假期間辦理各實驗室毒化物廢液運棄事宜，先行完成 150 桶廢液桶請購及分送相關系所；並已於 97 年 3 月 13 日執行清運至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中心(廢液量約 3545 公升)，全校廢液及廢棄物運棄事宜已建立制度。目前全校廢液每年清運一次，並由總務處提供標準的廢液回收桶。
5. 為確保各單位進出實驗室作業教職員的健康，已會同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完成進出實驗室作業教職員名冊統整，並於校慶期間 5 月 6 日完成健康檢查作業。

#### (六) 文書組

本校 97 年 8 至 10 月份公文數量統計

件數 月份	公文類別				總計
	電子發文	電子收文	紙本發文	紙本收文	
8 月	53	592	120	67	832
9 月	63	726	144	15	948
10 月	124	851	183	94	1252

#### (七) 出納組

校務基金部份：

1. 本校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依規定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受經費稽核委員會監督，並於校務會議報告(※有關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情形—請參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網址：[http://www.niu.edu.tw/property/ic/html/fund\\_meeting.htm](http://www.niu.edu.tw/property/ic/html/fund_meeting.htm))
2. 為使本校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發揮最大經濟效益並增進孳息收入，依據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財務管理小組會議決議，以下列原則執行本校校務基金投資：
  - (1) 以定期儲蓄存款、定期存單及活期儲蓄存款等方式存放於公民營金融機構辦理(※本校存款之公民營金融機構，均為

報部核備代辦校務基金專戶之公庫銀行)，其對本校存款之優惠措施計有：A. 活期儲蓄存款—以牌告利率加碼計息，並提供獎助公益金或獎助學金 B 定期儲蓄存款及定期存單—以一年期機動利率計息。

(2) 本校與公民營金融機構協商存款時，以提高定期儲蓄存款額度，爭取校務基金孳息最大效益辦理。

3. 茲提供本學期(97 學年度第 1 學期)與前學期(9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至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校務基金存款情形對照表如下供參：

單位：新臺幣(元)

學年度 / 學期 (截至日期)	活期儲蓄存款金額 佔存款總金額比例	定期儲蓄存款及存單金額 佔存款總金額比例	合計 (總金額)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截至 97 年 11 月 14 日止)	578,137,796 42.05%	796,745,995 57.95%	1,374,883,791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 (截至 97 年 6 月 6 日止)	630,744,394 45.89%	743,739,517 54.11%	1,374,483,911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截至 96 年 11 月 8 日止)	659,949,482 50.20%	654,574,859 49.80%	1,314,524,341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截至 96 年 5 月 31 日止)	689,094,623 54.06%	585,474,859 45.94%	1,274,569,482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截至 95 年 12 月 1 日止)	685,963,478 56.86%	520,474,859 43.14%	1,206,438,337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 (截至 95 年 3 月 31 日止)	741,708,295 63.2%	431,924,859 36.8%	1,173,633,154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截至 94 年 11 月 30 日止)	743,325,845 66.6%	372,924,859 33.4%	1,116,250,704

#### 四、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單位—張院長智欽)

案由：為節省紙張及人力傳送，教職員薪資帳單可否改為電子郵件發送？請討論。

決議：本處為推動電腦化連線業務，目前正委請本校會計系統廠商(艾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評估出納組、採購組、保管組等電腦連線作業系統費用，俟定案後請其增加電子郵件發送教職員薪資帳單功能，以節省紙張及提高行政效率。

提案二：(提案單位—喻教務長新)

案由：教稽大樓教室內修繕項目及設備器材故障，因教學急迫需要儘速維修，經電子維修修繕系統請修，是否授權一定金額內由修繕單位逕行修繕？以利教學。請 討論。

決議：為提高行政效率及控管查核機制，於 9 月請聖母護專徐鈴淵老師增加電子維修修繕系統部份功能設計及系統維護。另為加快設備器材修繕的速度及簡化行政流程，將提行政會議討論一定金額內授權修繕事宜。

提案三：(提案單位—張院長智欽)

案由：本校電費年年高漲，考量降低學校費用支出負擔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是否有因應措施？請 討論。

決議：本校電費支出金額龐大，總務處將積極爭取教育部補助款，以汰換省電節能設備及電力管控，並提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研議節費事宜。

提案四：(提案單位—張院長智欽)

案由：本校有 82 年歷史，為延續農林時代維護老樹資產，建議列管登錄保護老樹，請 討論。

決議：請保管組研究辦理。

五、散 會：下午 3 時 20 分